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络招拍挂流程图

1. 接件受理：

资源交易中心办公室、分配给地产交易室，组织现场踏勘。

资料不齐全的，当场退件。

进场资料齐全的：由中心办公室登记、中心主任审签、地产交易室分管领导签批、交地产交易室办理（一日内）办结）。

1. 出让文件审核与公告、须知的发布（二日内办结）：

起草出让文件：经办人员起草出让公告、出让须知，由中心地产交易室主任校对、上报地产交易室分管领导审核，转委托单位审核，报经中心主任及委托单位审批。

发布出让公告、须知：由经办人员将公告、须知通过邮箱转土地管理部门。（中心土地交易室负责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网站的土地交易系统、中心办公室负责在西平县政府门户网、土地管理部门负责在中国土地市场网和报刊发布）。

三、进入报名和竞价程序：

竞买人办理数字证书：竞买人注册会员并将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诚信承诺书、法人证明、国土资源局无土地违约证明和信用河南网站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办理申请等所需证件扫描并通过地产交易中心网络系统上传，审核通过后，竞买人前往CA公司办理数字证书（一日内办结）。

竞买人参与竞买：竞买人在交易网站找到出让宗地，点击“我要申购”，阅读《申购规则》，填写竞买申请人相关信息，填写《申请登记表》以及《竞买申请书》，选择交纳保证金银行，获得保证金随机帐号，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获得竞买保证金到帐确认书并取得竞价资格（竞买人通过网络在交易系统内自行办理）。

以挂牌方式参与竞买的，在规定时间内自行报价，参加限时竞价（最少有过一次有效报价方可参与限时竞价）。

以拍卖方式参与竞买的，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限时竞价。

（竞买人在交易系统中自行报价）

四、成交确认及后续办理：

输入政府保留底价：限时竞价结束，由地产交易室分管领导、中心主任、县财政局、县土地管理部门、县发改委公管办等相关监督人员共同计算政府保留底价，由地产交易室主任输入电脑系统，县财政局代表、县土地管理部门代表、县发改委公管办代表负责现场监督，系统自动认定是否成交（计算、输入保留底价期间实行封闭式管理）。

成交确认：竞得入选人持报名材料和《竞得入选人证明》及其他原始材料装订后上报资源交易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资源交易中心与竞得入选人签定《成交确认书》。

发布成交公告：根据《成交确认书》，中心地产交易室经办人员起草成交公告，由地产交易室主任、分管领导及中心主任审核并签字盖章，在原出让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二日内办结）。

五、保证金的转、退办理：

竞买保证金的办理：取得竞得人资格的竞买人持《出让合同》复印件、承诺书、保证金交纳明细等相关材料申请办理转帐手续，由地产交易室主任提交申请，分管主任审核后报中心主任审批后，并通过网络系统提交财务科，由财务科转入出让金专户

（一日内办结）。

未取得竞得入选人资格的竞买人支付的竞买保证金，由地产交易室主任提交申请，分管主任审核后报中心主任审批后，并通过网络系统提交财务科，由财务科退回原交款帐户。

（一日内办结）。

六、退件：

未成交宗地：全部档案直接退回原委托单位（一日内办结）。